原招标文件评分标准：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分数** | **内容** |
| 报价部分  （30分） | 投标报价 | 30分 |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商务部分  （6分） | 企业业绩 | 3分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8月至今）与本项目建设内容类似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3分。  （要求提供合同首页、项目内容页、项目盖章签字页，复印件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缺少一项视为无效。如发现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投标，并视情况追究其责任。） |
| 企业资质 | 3分 |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的得1分； 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得1分； 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备注：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原件备查。 |
| 技术部分  （64分） | 产品参数 | 14分 | 投标人所投产品参数应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逐项应答。  1.★号项为必须满足指标，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2.#号项为重要指标，每不满足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其他无标识为一般指标，每不满足一项扣0.1分，扣完为止。 |
| 技术方案 | 15分 | 投标技术方案应准确把握本项目的建设需求和建设目标。  1、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先进可靠。对需求理解充分，有完整的需求应答和针对本项目的合理规划设计。各系统配图准确全面，得15分；  2、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较详实，较科学合理，对需求理解较充分的，有较完整的需求应答和规划设计。配图基本全面，得10分；  3、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不够详实，有较明显漏洞，对需求理解较浅薄，应答敷衍，配图不全，得5分；  4、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匮乏，有明显错误，对需求理解不充分，基本不能保证本项目需求的，得2分；  5、未提供技术方案或明显抄袭招标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 实施人员 | 10分 | 1. 项目经理1名：满分4分   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证书的得1分；具备机电安装或电气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1分；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得1分；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软考）得1分。   1. 技术负责人1名：满分3分   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证书的得1分；具备高级工程师证书的1分；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得1分；  3、项目实施团队：满分3分  3.1投标人具有施工员、标准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质检员、劳务员、专业电工等专业人员证书。每提供一类人员证书得0.5分（同一人同时具有多类证书，按一类证书认定），本项目最多得3分，少提供一类人员扣0.5分，不提供得0分。  注：  须提供所有人员身份证、资质证书复印件及本公司人员的证明材料（可提供合同期内的劳动合同或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劳动合同的，还需提供开标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工资发放流水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
| 项目实施方案 | 15分 | 根据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制定实施方案（须包括项目组织的架构；产品的安装方案；项目在保证进度、质量、安全方面的措施；项目应急预案；绿色施工及环保措施）的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审。  1、对本项目需求准确，提出的方案完整、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同时针对性及操作性强，得15分；  2、对本项目需求分析较为合理，方案较为完整、可行，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具有一定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0分；  3、对本项目情况并做出了需求分析，方案有遗漏或不合理内容，部分满足项目需求，可操作性一般，得5分。  4、未做出需求分析，方案内容不完整，部分满足项目需求，可操作性较差，得2分.  5.未提供相关项目实施方案的，得0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基于医院信息化行业特点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具有完整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能结合医院信息化项目特点要求，服务方案考虑全面、完整，方案具有针对性，售后制度合理明确，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5分；  2、具有较完整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能较好的结合医院信息化项目特点要求，但服务方案考虑一般，针对性一般，售后制度比较完善，基本可以满足采购人需求，得2分；  3、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考虑不全面，不完整，售后流程缺项，得1分；  4、未提供项目售后服务方案的，得0分。 |
|  | 培训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培训方案全面有效，有较全面的针对不同分工专业的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安排合理，培训力量较强，培训资料详细，得5分；  2、培训方案较全面有效，有部分针对不同分工专业的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安排较合理，培训力量合格，培训资料基本满足培训，得2分；  3、培训方案不全，培训内容较为简单。培训计划安排欠合理，培训资料较少，得1分；  4、未提供项目培训方案的，得0分。 |
| 投标企业综合得分=报价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1．在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的汇总，作为该投标企业的最终得分。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备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对符合中小企业管理办法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节能环保产品的相关政策，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在支持节能环保产品中的作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国家和省级政府有关部门公布的优先采购产品目录，优先采购环境保护产品、节能产品、自主创新产品。凡涉及国家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生产制造商使用节能环保材料的有效证明，并应将纳入国家节能产品清单的产品、获得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的产品作明显标注。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十九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节能清单中的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生活用电器（空调机、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次招标中如有以上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相应的节能产品；如不符合强制节能产品，投标将被拒绝。 | | | |

更正为：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分数** | **内容** |
| 报价部分  （30分） | 投标报价 | 30分 |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商务部分  （4分） | 企业业绩 | 3分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8月至今）与本项目建设内容类似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3分。  （要求提供合同首页、项目内容页、项目盖章签字页，复印件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缺少一项视为无效。如发现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投标，并视情况追究其责任。） |
| 企业资质 | 1分 |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技术部分  （65分） | 产品参数 | 23分 | 投标人所投产品参数应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逐项应答。  1.★号项为必须满足指标，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2.#号项为重要指标，每不满足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3.其他无标识为一般指标，每不满足一项扣0.1分，扣完为止。 |
| 技术方案 | 15分 | 投标技术方案应准确把握本项目的建设需求和建设目标。  1、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先进可靠。对需求理解充分，有完整的需求应答和针对本项目的合理规划设计。各系统配图准确全面，得15分；  2、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较详实，较科学合理，对需求理解较充分的，有较完整的需求应答和规划设计。配图基本全面，得10分；  3、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不够详实，有较明显漏洞，对需求理解较浅薄，应答敷衍，配图不全，得5分；  4、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内容匮乏，有明显错误，对需求理解不充分，基本不能保证本项目需求的，得2分；  5、未提供技术方案或明显抄袭招标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 主要人员 | 2分 | 项目经理1名：  1.具有电气专业或电子信息专业或通信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  2.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软考）得1分。  注：  须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资质证书复印件及本公司人员的证明材料（可提供合同期内的劳动合同或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劳动合同的，还需提供开标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工资发放流水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
| 项目实施方案 | 15分 | 根据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制定实施方案（须包括项目组织的架构；产品的安装方案；项目在保证进度、质量、安全方面的措施；项目应急预案；绿色施工及环保措施）的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审。  1、对本项目需求准确，提出的方案完整、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同时针对性及操作性强，得15分；  2、对本项目需求分析较为合理，方案较为完整、可行，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具有一定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0分；  3、对本项目情况并做出了需求分析，方案有遗漏或不合理内容，部分满足项目需求，可操作性一般，得5分。  4、未做出需求分析，方案内容不完整，部分满足项目需求，可操作性较差，得2分。  5.未提供相关项目实施方案的，得0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基于医院信息化行业特点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具有完整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能结合医院信息化项目特点要求，服务方案考虑全面、完整，方案具有针对性，售后制度合理明确，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5分；  2、具有较完整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能较好的结合医院信息化项目特点要求，但服务方案考虑一般，针对性一般，售后制度比较完善，基本可以满足采购人需求，得2分；  3、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考虑不全面，不完整，售后流程缺项，得1分；  4、未提供项目售后服务方案的，得0分。 |
|  | 培训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培训方案全面有效，有较全面的针对不同分工专业的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安排合理，培训力量较强，培训资料详细，得5分；  2、培训方案较全面有效，有部分针对不同分工专业的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安排较合理，培训力量合格，培训资料基本满足培训，得2分；  3、培训方案不全，培训内容较为简单。培训计划安排欠合理，培训资料较少，得1分；  4、未提供项目培训方案的，得0分。 |
| 政策部分 | 环境标志产品 | （0.5分） | 投标人所投货物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0.5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节能产品 | （0.5分） | 投标人所投货物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0.5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强制节能产品除外) |
| 投标企业综合得分=报价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1．在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的汇总，作为该投标企业的最终得分。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备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对符合中小企业管理办法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节能环保产品的相关政策，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在支持节能环保产品中的作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国家和省级政府有关部门公布的优先采购产品目录，优先采购环境保护产品、节能产品、自主创新产品。凡涉及国家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生产制造商使用节能环保材料的有效证明，并应将纳入国家节能产品清单的产品、获得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的产品作明显标注。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十九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节能清单中的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生活用电器（空调机、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次招标中如有以上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相应的节能产品；如不符合强制节能产品，投标将被拒绝。 | | | |